

贸易天下

零关税新机遇下,中国—塞拉利昂渔农合作前景广阔

■ 夏苒若



4月23日,在塞拉利昂西部地区布萊克·約翰遜村,塞拉利昂总统比奧(左二)在中国援建的塞拉利昂渔码头项目海上工程启动仪式上参观项目沙盘模型。
新华社发(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供图)

中国决定于2026年5月1日起对53个非洲建交国全面实施零关税举措,这是中非携手共筑新时代全天候中非命运共同体的生动实践,也为中国同塞拉利昂展开务实合作打开了新的空间。作为西非沿海国家,塞拉利昂濒临大西洋,拥有较好的海洋渔业条件、一定的农业发展潜力。在中国全面实施对非零关税政策的新背景下,农业、渔业和关键矿产等领域有望迎来新的合作窗口期。

渔业是中塞合作中最具现实基础和民生意义的领域之一。塞拉利昂濒临大西洋,海洋资源丰富,邦加鱼、金枪鱼、沙丁鱼等水产品储量丰富。对塞拉利昂而言,渔业不仅关系出口创汇,更关系粮食供给、就业

稳定以及沿海社区民生。

近年来,中国—塞拉利昂渔业合作正从单一贸易往来向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准入、加工能力提升等方面延伸。尤其值得关注的是,中国援塞拉利昂渔码头项目海上工程已于2026年4月正式启动。该项目由中国铁建港航局承建,建成后,年处理鱼量预计可达2万吨,将有力提升塞拉利昂渔获物保鲜、交易、加工和运输能力。

除硬件建设外,市场准入也在同步改善。中国与塞拉利昂已就输华野生水产品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作出制度安排,为塞拉利昂水产品进入中国市场创造条件。随着零关税政策落地,如果检验检疫、标准认证、冷链物流等环节进一步打通,塞

拉利昂水产品对华出口潜力有望持续释放。

农业是塞拉利昂经济和社会稳定的重要支柱。该国土地肥沃、水热条件较好,拥有超过540万公顷可耕地,适宜种植水稻、木薯、可可、棕榈等多种粮食和经济作物。多年来,中国在农业技术支持、农田开发、示范项目建设、人才培养和粮食安全合作等方面持续提供帮助。中国在杂交水稻推广、农业机械应用、农业减贫和技术推广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这些都与塞拉利昂推进农业现代化、提升粮食自给率的需求高度契合。

零关税背景下,中塞农业合作的意义将进一步凸显。一方面,塞拉利昂部分特色农产品未来可能

获得更有利的对华出口条件;另一方面,中国企业参与塞农业合作,也有望从传统项目合作向全产业链合作延伸,覆盖种植、仓储、加工、物流、市场销售等多个环节。比如水稻种植示范、可可和咖啡深加工、棕榈油提炼、农业技术培训中心等建设等,都可能成为中塞农业合作新的增长点。

近年来,中国—塞拉利昂关系迎来多次升级。2016年,中国与塞拉利昂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2018年,双方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谅解备忘录。加之中非合作论坛机制持续发力,多重制度安排建立起稳定、可预期的合作框架,有助于企业降低沟通成本、交易成本和政策不确定性,使中资企业在塞拉利昂开展中长期布局更具信心。无论是渔港建设、农业示范园,还是矿业和基础设施项目,其背后都离不开中塞双方制度层面的持续对接和互信积累。

中国对53个非洲建交国全面实施零关税举措,对塞拉利昂而言更是重大利好,将直接提升塞拉利昂部分农产品、水产品 and 矿产品对华出口的市场竞争力,也将为其更深度融入中国大市场创造条件。零关税带来的不只是贸易优惠,更是产业升级的新动能。在零关税政策带动下,中塞合作有望进一步向贸易合作、产能合作和产业链合作升级。只要产品质量、标准认证、冷链运输和物流渠道能够跟上,塞拉利昂完全有可能在农业和渔业领域培育更稳定、更具规模的对华供应能力。

面对新的政策机遇和合作空间,中资企业在塞拉利昂开展农业、

渔业和矿产合作,既要积极“走进去”,更要真正“走稳当”。

一是重视ESG审查。当前国际投资越来越重视环境、社会和治理(ESG)要求。无论是农业种植、渔业开发还是矿产项目,中企都应严格遵守塞拉利昂法律法规,尊重土地制度、劳动用工、环保标准、税务规定和社区协商机制。尤其是在矿业和沿海资源开发中,更要防范环境破坏、社区矛盾和合规风险。企业只有坚持合法合规、透明经营,才能真正建立长久信誉,保障项目持续推进。对中资企业而言,合规不仅是底线,也是竞争力的一部分。

二是加强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中塞合作要真正落地见效,关键在“人”。企业不能只停留在项目建设和短期运营层面,而应更加重视本地员工培训、技术转移和管理人才培养,逐步建立本地化团队和稳定的人才梯队。在农业技术推广、渔业加工、冷链管理、矿山运营、设备维护等领域,都需要长期的人才支撑。中塞公共卫生合作的经验已经证明,真正有生命力的合作,不只是输送设备和资金,更重要的是培养“带不走的能力”。中企若能在经营过程中同步推进人才本地化,将更有利于企业扎根当地、融入当地、服务当地。

三是因地制宜推进产业协同。中资企业在塞拉利昂开展合作,不能简单复制其他国家经验,而要根据塞拉利昂的资源条件、政策环境、社会基础和市场实际,选择适合当地的发展模式。农业合作不能只重种植,还要同步考虑仓储、加工、物流和销售渠道;渔业合作不能只重捕捞,还要关注资源养护、冷链体系

和市场准入;矿产合作则要兼顾基础设施联动、社区共享和产业带动效应。只有立足当地实际,走差异化、可持续的发展路径,项目才能真正做稳、做久、做好。

四是强化风险防范和长期经营意识。塞拉利昂市场潜力较大,但也存在基础设施薄弱、物流成本较高、国际价格波动、融资渠道有限等现实挑战。企业在进入前应做好尽职调查,充分评估法律、汇率、供应链、安全和公共卫生等方面的风险,并通过与当地政府、商协会、金融机构和专业服务机构合作,提高项目抗风险能力。

同时,中企还应树立长期经营理念。非洲市场的开发不是短跑,而是马拉松。只有把短期收益与长期布局结合起来,企业才能真正把政策机遇转化为发展成果。

如今,中塞合作已经具备较好基础。随着中国对53个非洲建交国全面实施零关税举措,中塞合作有望进入新的提质升级阶段。对塞拉利昂而言,这是扩大出口、提升产业能力、改善民生的重要机会;对中国而言,这是深化对非务实合作、推动新时代全天候中非命运共同体建设的生动实践。未来,中塞双方若能继续在制度衔接、贸易便利、产业链延伸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发力,中塞合作就不仅是货物往来和项目建设,更将成为中非共同发展、互利共赢的鲜活样本。在中非关系迈入新阶段的今天,中国—塞拉利昂合作的广阔前景,值得期待。

(作者单位:浙江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浙江师范大学非洲研究院)

加快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

■ 王智新 邢双美

当前,我国已深度嵌入全球经贸体系与产业分工网络,海外利益呈现跨国别、跨行业、跨领域、跨主体相互交织的系统性特征。伴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以及企业国际化经营由传统产品输出向投资、研发、服务、品牌和标准输出全面延伸,我国海外资产规模、人员分布及核心节点数量持续增长,海外安全保障日益成为关系国家发展大局和战略全局的关键议题,逐渐上升为与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国家战略利益维护和制度型开放安全密切相关综合治理命题。立足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快构建政府主导、市场驱动、社会参与的“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是护航高水平对外开放、筑牢国家安全屏障的紧迫任务和战略支撑。

准确把握当前海外安全保障体系面临的突出短板

不可否认的是,在我国企业出海广泛开展的背景下,当前针对中企的海外安全保障体系存在若干突出短板,亟须调整和升级。

风险识别与前端预警能力亟待加强。在海外投资和布局过程中,若仍将关注点聚焦于市场开拓和短期经营收益,忽视东道国潜在的政治、经济、文化和法律风险,极易导致风险发生后陷入被动应对的局面。一些风险在苗头阶段如果未能及时识别,等到问题集中暴露时,企业往往已经处于被动处置状态,风险感知的“前端触角”和应急响应应的“末端处置”之间仍存在脱节。

多元主体协同机制运行不暢。现有保障模式在一定程度上仍依赖政府主导和兜底,仅靠单一主体很难覆盖所有场景,也难以快速调动各类专业资源。专业服务机构、商协会和华人华侨网络等社会力量尚未充分整合于统一高效的协同框架之内。在实际运行中,中央与地方、政府部门之间、国内外机构之间以及公共服务与市场化服务之间,仍存在不同程度信息衔接不畅、职责边界模糊、资源配置分散等问题,直接影响风险预警和事件处置的整体效能。

专业化服务供给能力明显不足。随着企业海外经营环境日趋复杂,安全保障需求已从“事后处置”转向“全过程服务”,从“单一防护”转向“综合支撑”。但从现实看,我国相关专业机构在国际化服务能力、国别知识储备和复杂情境处置经验方面仍有不足,尤其是广大中小企业,在海外经营中面临信

息获取难、规则理解难、服务成本高等现实问题,公共服务供给与企业实际需求之间仍存在差距。

数字赋能与人才支撑相对薄弱。当前中企出海面临的海外安全风险具有隐蔽性、突发性和联动性特征,仅依靠传统经验判断和静态规则,难以及时捕捉复杂风险信号。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压力测试等前沿技术手段尚未充分融入风险监测、预警研判、情景推演和应急响应全流程。同时,海外安全保障需要大量兼具国际政治经济视野、企业经营知识、法律合规素养、风险管理能力和区域国别研究深度的复合型人才,而此类人才储备明显不足,从深层制约着体系专业化运行和持续迭代优化。

深刻认识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的战略紧迫性

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是维护国家海外利益安全的现实要求。随着我国对外开放向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拓展,海外能源资源、港口航道、基础设施、产业园区、跨境物流节点和数字平台等战略资产相互联结,形成高度依赖系统稳定运行的网状布局。各关键节点彼此耦合,一旦局部风险处置失当,可能经由供应链、资金链和数据链迅速放大,产生跨域连锁反应。只有加快形成系统化、制度化的安全保障架构,方能在复杂国际环境中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是提升企业国际化经营韧性的关键支撑。企业“走出去”面对的是东道国政治生态、法律制度、劳工规范、社区关系、文化差异及国际规则多重变量交互作用的复杂情境。大型企业难以凭一己之力应对突发性、跨域性、系统性风险冲击,中小企业则更易因信息匮乏、合规薄弱、资源有限和应急迟缓而陷入困境,亟须通过政府、市场、社会各展所长、协同发力,形成覆盖出海全生命周期的稳定外部支撑,使企业敢出海、会出海、稳得住,在激烈国际竞争中保持战略主动。

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是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海外安全并非国内安全之外的边缘问题,而是总体国家安全观在涉外领域的的战略延伸和具体实践。随着外部环境深刻变化,海外安全治理不能主要依赖领事保护和危机发生后的协调处置,应更加重视前端防范和过程管控,建立常态化监测、

分级化预警、跨部门协同和专业化处置机制,形成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完整工作链条,这也是提升我国在全球治理体系中制度性话语权和风险抵御能力的题中应有之义。

以系统观念加快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

强化政府主导,发挥战略统筹与制度供给核心作用。进一步强化顶层设计,健全跨部门、跨区域的常态化协调机制,推动各方力量形成稳定衔接、高效协同的工作格局。围绕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完善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健全涵盖风险提示、领事保护、应急联动、投资审查、合规指导和事后复盘的全链条机制。通过制度化安排,将海外安全治理从突发事件后的临时处置,全面转向事前预防、事中协同和事后评估相结合的常态化运行轨道。同时,加强双边和多边安全合作机制建设,积极推动与主要投资对象国签署投资保护协定和安全合作框架,以制度性安排降低海外投资面临的国别风险。

激发市场驱动,提升专业化服务供给效能。安全服务不能停留于传统安保层面,而应积极向法律合规、金融保险、税务咨询、标准认证、数据服务和争端解决等高端专业服务领域延伸拓展。鼓励和支持相关专业机构加快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为企业提供涵盖尽取调查、风险评估、合规审查、保险安排、应急演练和危机处置等环节的全过程闭环服务。同时,引导企业将海外安全由“外部附加事项”内化为战略决策和经营管理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将安全责任嵌入项目立项、合同谈判、用工管理、供应链遴选和社区关系维护等关键环节,真正形成“经营布局到哪里,安全治理就延伸到哪里”的内生机制。推动国内保险机构开发针对性海外安全保险产品,为企业海外资产和人员安全提供市场化风险分担渠道。

推动社会参与,发挥本地联结与柔性协同独特优势。大量海外风险并非以重大安全事件形式突现,而往往先在社区关系、劳工纠纷、舆论传播或文化摩擦中缓慢积累并逐步扩散。若缺乏扎根当地社会的感知网络,此类风险信号难以被及时捕捉。商会协会、海外侨社、智库机构、媒体网络、公益组织和专业社群熟悉当地语言文化、法律习俗和社会网络,能够在信息收集、沟通协调、舆情疏导、民心相通和应急协助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

用。应通过组织化、规范化和机制化安排,将社会力量有序纳入安全保障体系,使其成为风险预警和协同处置的重要补充力量。支持海外侨社建立安全联络机制,搭建企业与当地社区的沟通桥梁,有效化解因文化差异和信息不对称引发的潜在冲突。

深化数字赋能,提升风险识别和处置效率。建立国别风险清单和重点项目风险台账,推动风险信息从零散收集转向持续更新。围绕重点区域和重点行业,探索运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和智能预警工具,切实提高风险识别、趋势研判和快速响应能力。建立健全应急响应流程,明确不同风险场景下的响应流程、责任主体和可调用资源。强化境外权益保护技术支持。对重大资产、核心合同、付款凭证和关键经营数据,应推广电子存证、加密备份、可信留痕等手段,提高争端解决、索赔维权和责任认定中的证据保障能力。

加强人才支撑,夯实体系运行智力基础。围绕企业海外经营的实际需求,建立海外安全保障人才分类培养与使用机制。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商协会和重点企业共建海外安全管理培训基地,形成培训、认证和继续教育相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对已经有驻外经历和涉外服务经验的人才,应建立更灵活的使用机制,鼓励其参与国别风险评估、企业出海培训、应急预案制定和重大项目风险审查。

以制度型开放引领海外安全保障能力系统跃升

构建“三位一体”海外安全保障体系,是在高水平对外开放中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要抓手。随着我国企业、项目、人员和资产加快走向海外,必须深刻认识到,海外安全保障是关系企业稳健经营、海外利益保护和开放型经济安全运行的基础性工作。建议在现有规划和政策框架下,进一步细化海外安全保障能力建设的任务清单、责任分工和实施路径。同时,应依托多边投资保护安排、“一带一路”合作平台、金砖机制和区域经贸合作机制,加强与东道国的沟通协调,在海外经营的多领域形成更多务实合作安排,推动海外安全保障从临时应对转向常态运行,为我国企业高质量“走出去”提供更加稳定可靠的安全支撑。

(作者王智新系河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邢双美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

跨境电商驱动传统贸易转型

■ 文小森 胡睿涵 董雪 韩玉会

今天,数字技术正在深刻改写全球贸易的底层规则。从供应链的柔性重构到市场准入的门槛降低,从运营模式的数据化转型到贸易形态的融合创新,跨境电商作为数字贸易的典型形态,正推动传统外贸经历一场系统性变革。跨境电商与传统贸易之间并非简单的“替代”关系,在实践中,二者正呈现出日益深入的互动与融合态势。

能力互补是二者融合的基础。传统外贸企业在供应链管理、质量控制、产品研发、海外合规等方面拥有深厚积累,这些能力恰恰是许多跨境电商卖家所欠缺的。而跨境电商在用户触达、数据运营、精准营销等方面的优势,正是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中最需要补上的短板。当二者有效对接时,便实现了“制造能力”与“数字能力”的优势互补。

模式互嵌正在成为新趋势。越来越多的传统外贸企业开始在保留原有B2B业务的同时,开通跨境电商B2C渠道,形成“线下+线上”“批发+零售”的混合运营模式。与此同时,跨境电商平台也在向传统贸易的上游延伸,介入产品设计、品质管控、供应链金融等领域。二者的边界正在变得模糊,取而代之的是根据市场环境和自身优势灵活组合的多形态贸易方式。

生态共建进一步推动了融合的深化。物流、支付、合规、金融等领域的服务机构,正在开发兼顾传统大额订单和跨境电商碎片化订单的综合解决方案。海外仓、国际干线、本地配送网络等基础设施,也越来越多地呈现出“传统贸易与跨境电商共用共享”的特征。这种生态层面的协同,降低了企业同时经营多种贸易形态的综合成本。

跨境电商与传统贸易的深度融合,需要政府、行业、企业多方协同推进。以下四个方面值得重点关注。

一是引导企业根据自身条件选择适宜的数字化路径。不同规模、不同行业、不同发展阶段的企业,其数字化转型的路径应有所区别。对于具备品牌基础和资金实力的大型企业,可支持其建立自有独立站,打造全球统一的品牌运营体系。对于广大小制造企业,利用成熟第三方平台的流量和基础设施启动跨境电商业务,是更为务实的选择。对于特色产业带企业,可采用“平台+产业带”的抱团模式,共享物流、合规、运营等公共服务资源,降低个体企业的边际成本。关键在于避免“一刀切”,让企业根据自身条件找到最适合的转型节奏和方式。

二是推动供应链层面的信息共享与产能协同。跨境电商“小批量、高频次”的订单特征,对传统制造业的柔性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建议鼓励跨境电商平台与传统外贸企业建立市场需求信息的常态化共享机制,将前端的消费趋势、用户偏好、销售预测等信息,更高效地传导至生产端,帮助企业合理安排产能、优化库存管理。同时,支持双方在海外仓、国际物流干线、本地售后网络等基础设施层面开展合作,通过资源共享降低单个企业的海外运营成本。

三是加强合规能力建设与风险防范。随着各国对数据安全、产品标准、环保要求等方面的监管日趋严格,跨境贸易面临的合规门槛持续提高。建议从三个层面加强合规能力建设:一是政府层面,加快推进与主要贸易伙伴在标准互认、数据互信、监管互助等方面的谈判与协作,为企业创造更稳定的制度环境。二是行业层面,鼓励行业协会和专业机构制定跨境合规操作指南和风险预警机制,帮助企业降低信息获取成本。三是企业层面,引导中小外贸企业借助专业第三方服务完成合规流程,避免因合规失误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

四是完善政策协同与人才培养机制。跨境电商与传统贸易的融合发展,需要良好的外部生态支撑。在政策层面,应将跨境电商支持政策与传统外贸促进政策进行衔接整合,形成政策合力。在金融服务层面,鼓励金融机构开发适应二者融合需求的产品,如基于平台交易数据的信用贷款、覆盖全链路风险的贸易保险等。在人才培养层面,支持高校、平台和企业联合培养兼具外贸业务能力和数字运营技术的复合型人才,为行业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本保障。

(作者文小森系西京学院科技商学院教授,胡睿涵系北京语言大学国际组织与全球治理专业学生,董雪系西京学院国际商务专业研究生,韩玉会系西京学院教师)